

关于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造价咨询 招标自行监管的说明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造价咨询依据《广州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局 广州市黄埔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广州国家实验室永久园区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穗开发改投批〔2025〕32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造价咨询进行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第16号）和《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实施工作的通知（发改办法规〔2020〕770号），本项目造价咨询不属于第16号令规定的必须招标的范围，我单位自行监管本次招投标全过程活动。

特此说明。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5年5月30日

